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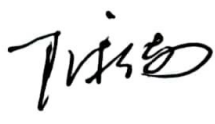
附件 3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表

制表单位：鄂城区教育局

填表日期：2023 年 5 月 15 日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鄂城区中小学布局规划（2018-2035 年）》的通知		
文号	鄂城政办发（2019）1 号	发布机关	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布时间	2019 年 1 月 2 日
清理意见	宣布废止（☐） 宣布失效（☒） 予以修改（☐） 继续有效（☐）		
主要理由	文件制定时，是针对原鄂城区 10 个乡镇辖区学校现状布局进行规划，征求了各乡镇和区直有关单位意见。2019 年全市区划调整后，杨叶、燕矶、沙窝、新庙 4 乡镇划出给临空经济区，凤凰、古楼、西山、樊口 4 街道回归鄂城区管理；2021 年 9 月 15 日，市、区政府签订《鄂州市直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整体划转鄂城区管理移交备忘录》，原市直 21 所中小学幼儿园划转鄂城区管理。经过 2 次教育重大管理体制调整后，学校管理对象有较大调整，导致原规划失去作用。现已配合市教育局出台了《鄂州市基础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建议将“鄂城政办发（2019）1 号”失效。		

法律 顾问 意见	根据贵局介绍相关情况所提供相关文件材料，经审查，因全市区划调整、教育体制改革等原因，贵局管辖对象发生重大变更，原鄂城区中小学布局规划文件实质失效，故鄂城政办发（2019）1号文件属于本次规范性文件清理范围，且属于应当宣布失效的情形。 法律顾问： 2023年5月 日
法制 审核 意见	同上
分管 领导 意见	同意  15/5
主要 领导 意见	报。  15/5-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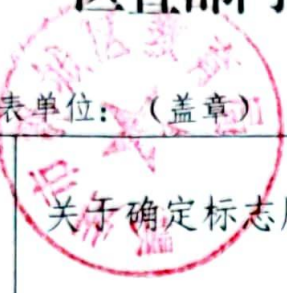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此表用于各清理责任单位对附件2填写的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逐件填写清理意见和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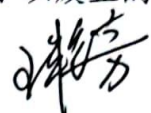
附件 5

区直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表

制表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文件名称	 关于确定标志服装有限公司为我区中小学学生装定点生产厂家的通知		
文号	鄂城教〔2005〕47号	发布机关	鄂城区教育局
		发布时间	2005年7月18日
清理意见	宣布废止（ ☒ ） 宣布失效（ ☐ ） 予以修改（ ☐ ） 继续有效（ ☐ ）		
主要理由	文件制定时，市标志服装有限公司有省教育厅校产办制作学生装的标识和市教育局校服定点厂批文，并被市教育局确定为中小学学生装定点生产厂家。因此，鄂城区教育局指定市标志服装有限公司为我区中小学学生装定点生产厂家；根据教育部等四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教基一〔2015〕3号）、《省纤检局鄂州分局 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全市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鄂州纤检发〔2021〕9号）等文件精神，选购校服不得违反市场原则采取“定点”、“定商标”等方式干涉交易。按照《关于开展全市中小学校服选用采购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鄂州教后勤函〔2021〕1号）、《市教育局关于规范中小学生校服选用采购的工作提示》文件要求，及时废止与国家和省相抵触的文件和政策，确保中小学校服选用采购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建议将“鄂城教（2005）47号”废止。		

法律 顾问 意见	根据贵局介绍相关情况及所提供相关文件材料，经审查，因鄂城教（2005）47号文件内容与目前国家、省、市、区各级相关文件及政策要求相抵触，属于本次规范性文件清理范围，且属于应当予以废止的情形。 法律顾问：  2023年5月 日
法制 审核 意见	同上
分管 领导 意见	同意  15/5
主要 领导 意见	报。  15/5-2023

填写说明：此表用于各清理责任单位对附件4填写的本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逐件填写清理意见和理由。